广东天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天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收 到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延期出具审计报告的通知 函》, 函称自2022年3月下旬以来, 由于审计团队所在地长沙市多地被划为封控 区、管控区、防范区,影响审计工作正常开展,导致年度审计工作进度未达预期。

公司原定于2022年4月23日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鉴于上述原因、公司 预计无法按照原计划时间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本着审慎原则及对广大投资 者负责的态度,为确保年度报告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 请,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延期至2022年4月29日。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调整定期报告披露时间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致以诚 挚的歉意!

特此公告。

广东天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五日